

起点文学网、91文学网、红袖添香网首推专栏作家

一个从网络迅速崛起的才情女作家,奉献一部残酷之青春祭文

搜狐读书

搜狐读书原创推荐

book.sohu.com

芷辛◎著

走开， 我有情流感。 Leave me alone

朝華出版社



芷辛◎著

走开， 我有情流感

Leave me alone

朝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走开,我有情流感/邓芷辛著. —北京:朝华出版社,
2006.8

ISBN 7-5054-1609-X

I.走... II.邓... III.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59135 号

走开,我有情流感

作 者 邓芷辛

出 版 人 田 辉

责任编辑 王三石 钟一丹

责任印制 赵 岭

封面设计 风爱水

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

投稿信箱 zhhbook@126.com

电 话 (010)68433188(总编室) 68433141(编辑部)
(010)68413840 68433213(发行部)

传 真 (010)88415258(发行部)

印 刷 北京市丰永印刷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700×1000 毫米 1/16 字 数 220 千字

印 张 16.25

版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装 别 平

书 号 ISBN 7-5054-1609-X/G·0976

定 价 22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

楔子：流浪的火车

这应该是一部电影，画面陈旧的老电影。刚开场的时候，有许多列火车交错而过，越过的山峦和田野从绿色渐渐变成黄色，从黄色变成绿色。我们听到汽笛呼啸和铁轨摩擦的声音，在声音的由大变小时，看到了一个清瘦的少女。她坐在某列火车里，去哪里并不重要，她就那样坐着，目光清澈，皮肤泛着淡绿色的瓷器光泽，右手腕上缠绕着一条鲜红的丝线。她的手里捏着一张粉红色的火车票，神情专注地想着她的心事。

她不是一个很美丽的女孩，但是不可否认，她足够吸引我们——男人和女人。她和我们身边很多人不一样，有着天生的哀怨感，却又不是绝对的哀怨，在她的尖刻下巴里，能流露出些许勇敢和天真。

故事就从她这里说开，16岁之前，她有很物质化的生活，穿红色的皮鞋和白色的毛衣。她住的房子有几重暗红色的大铁门，屋顶上铺设着金黄色的琉璃瓦。她有属于自己的玩具，可是她没有任何玩伴。

16岁之后，她和一个男人生活在一起，那是她第一个情人。他们贫穷得只剩下理想，蜗居在属于两个人的空间里互相取暖。

18岁，她跟了他去流浪，到某个繁华的大城市。

20岁，他们的物质生活有了改善，似乎已经在大城市立足下来。就在这时，她遇到了生命里第二个男人。

22岁，她和第二个男人去流浪，以背叛第一个男人为前提。这是一次夭折的流浪，半路上，他们被迫下了那列火车。后来，她回到第一个男人身边。

电影在继续，又是火车交错而过的画面。之后出现一条江，江的两岸是

走走停停的人群。夹杂在人群里的女人——头发软软搭在脑袋上，扎一个老妇人那样的圆髻。有很重的黑眼圈。平时总穿灰色的衣服，拎黑色的包，穿黑色或者白色的靴子和鞋子。

江边的花园的长凳上坐着一位枯朽的老妇人，老妇人在调试着一台老式收音机。我们的女主角走过去，帮老妇人调试。接着，从收音机里发出轻软缠绵委婉凄凉的越剧——《问紫鹃》。

问紫鹃，妹妹的诗稿今何在？

如片片蝴蝶火中化。

问紫鹃，妹妹的瑶琴今何在？

琴弦已断你休提它。

问紫鹃，妹妹的花锄今何在？

花锄虽在谁葬花？

问紫鹃，妹妹的鹦哥今何在？

那鹦哥，叫着姑娘，学着姑娘生前的话。

那鹦哥也知情和义，

世上的人儿不如它！

妹妹，我被人骗了，被人骗了！九州生铁铸大错，一根赤绳把终身误。天缺一角有女娲，心缺一块难再补。你已是质同冰雪离浊世，我岂能一股清流随俗波。

女主角站起来，继续行走。我们不可得知她的感受，她没有太多面部表情。仿佛她的职责就是行走，再无其它。

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，她提着简单的行李，抱着一个不足百天的女婴，只身前往另一个城市。

24岁，她和生命里的第一个男人有过某次会面。

他问她：“还要走吗？”

“还要走。”

“还是坐火车吗？”

“还是坐火车。”

男人从包里拿出一本书，我们清楚地看到了书名——《流浪的火车》。他把书丢到垃圾桶里，独自朝背对着她的方向走去。

她迅速地消失在人群里，没转身，没回头。人群变成水墨画里的黑色，只有她右手腕上的红丝线越发突兀了。她似乎扯断了红丝线，因为我们看到它飘飞到半空中——像舞蹈的精灵。

落幕，散场。

我和其他观众一样，走出了电影院。这不是一部适合情侣看的电影，最好单身前往电影院。我走出电影院，星空在我头上，街道在我眼前，我寂然无比，不知道该朝哪个方向走。

于是，我掏出手机，给某个人打去电话，我告诉他我写的故事成为了一部也许没有票房电影。他问我是不是在做梦，他说我怎么可以有这么多的梦，他很嫉妒。

我是在做梦吗？这故事是梦吗？

我拉紧了自己的大衣，短头发包裹在黑色的贝雷帽里，绿色的围巾打着一个很大的蝴蝶结。这样的夜里，需要一点酒精的迷醉。

然而心里很空荡，可以装下许多原本无法包容的感情。这一刻，自己变得相当渺小。我只是一个边做梦边写字的女人，又是一个没有方向感的女人。

不远处，应该有一双宽厚的手和一个结实的怀抱，他会是可以给我爱和宽恕的男人。

走过这街道，转过很多弯，我们就能邂逅了。为了这最后一次有关爱情的邂逅，我等了一千年。我不知道他能不能辨别出我的容颜，我又怕他已经沉睡在午夜的街角，那么，我要用什么唤醒他？

一个吻，够不够？

还是说，我给他一个梦。

走开，我有情流感

楔子：流浪的火车 / 1

一 私奔的少女 / 1

你的出走，无非是从一个牢笼迈向另一个牢笼——你会后悔的。

二 清澈的初爱 / 8

不要有任何希望，在你满心期待的时候，你会丧失了所有的权利。

三 双重的自我 / 17

镜子里的你并不是你，砸掉镜子吧，假如你要找到自我。

四 腐烂的玫瑰 / 28

你写风花雪月，朝思暮想和春心萌动——可是你没有爱情。

五 数星星的情人 / 40

拥抱着你，他感觉全世界只有你——拥抱世界，他却没有了任何感觉。

六 为爱走天涯 / 52

你的表情既幸福又不幸,分辨不出你是将要微笑,还是将要哭泣。

七 瘟疫在蔓延 / 62

你们携带着病毒,东奔西走,颠沛流离。

八 莫染红丝线 / 75

你有罪,这世上,每个人都有罪。

九 屈服的自由 / 89

你以为自由是什么? 其实自由才是你最大的束缚。

十 谁是坏女人 / 101

这是任何人看不出来的——你是个分裂的人。你的文字和人,都被撕扯成了两半。

十一 我又私奔了 / 114

傻瓜,你总是不相信爱情,却又太相信爱情。

十二 悲伤的丽莎 / 133

我会尽一切所能为她指出方向——也许某天,我终于可以让她解脱。

十三 下一站流浪 / 150

不断有人告诫你,要维护好自己的爱情。但是我们已经知道这个事实——爱情早就放弃了你。

十四 子夜流离 / 166

你比我想象中的年轻——你还来得及拥有一次汹涌澎湃的爱。

十五 红色欲望 / 184

天缺一角有女娲,心缺一块难再补。

十六 真相大白 / 200

有虱子的残袍,华丽依然。

十七 肠断天涯 / 216

究竟谁爱上了谁,又湮灭了谁;究竟谁湮灭了谁,又爱上了谁?

十八 执子之手 / 230

有些故事,还没讲完,那就算了吧。

80 后新锐蒋离子:我们的疼痛不是笑话 / 245

——转载自北京《竞报》文/《竞报》记者 何睿

— 私奔的少女

你的出走，无非是从一个牢笼迈向另一个牢笼——你会后悔的。

/

那年，我似乎 16 岁。

他们砸碎了玻璃杯、热水瓶、穿衣镜还有电视机。我无法想象没有穿衣镜和电视机的生活。每天出门前看几眼镜子里的自己，每天回来后看几眼电视里的别人，这些是我的嗜好。

查老师问我：“你的爱好是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照镜子和看电视。”

他摇头晃脑：“这些是不良嗜好，怎么能成爱好呢？”

“嗜好和爱好有什么区别，查老师？”

“嗜好是中性词，爱好是褒义词。褒义知道吗？就是好的，美好的，明白了吗？相对的是贬义词，是坏的，丑陋的。”

没有经过查老师的同意，我擅自把“照镜子和看电视是我的嗜好”这话写进了日记里。本来想加上“不良”二字，可是母亲说：“吃喝嫖赌才是不良嗜好。”

穿衣镜没了，电视机没了。

天刚有些亮色，灰里透白，白里透蓝，如同宣纸上化开的黑墨水，再倒上点蓝墨水。如果太阳出来了，就应该是再倒上了些红墨水。这样一联想，我找出了抽屉里的钢笔，又顺手拿了一条红丝线。

我不知道为什么要拿红丝线。拿钢笔是因为我妄想有天靠笔吃饭，拿丝线做什么？难不成我要缝缝补补过一世？

多年后，和人家谈起我的离家出走事件。他们问我带了什么出家门，我说：“钢笔和红丝线。”

我要离家出走。我无法忍受没有穿衣镜和电视机的生活，是他们，就是他们，剥夺了我拥有嗜好的权利。

他们是我的父亲和母亲。

我走进客厅，穿过父亲和母亲，回头看了他们一眼。我说：“天要亮了。”父亲问我：“橙子，你知道我的烟放哪里了吗？”

我摇了摇头，继续往外走。

母亲问我：“橙子，你上学怎么不带书包？”

我镇静地说：“书包忘在学校了。”

我接着往外走。

我带上家里最后那扇铁门的时候，听到了最后一件易碎品破裂的“哐啷”声，似乎是为我鸣的一声礼炮。没有猜错的话，那应该是祖父留下的半人高的大瓷花瓶。

“走了。”我这样对自己说，然后冲着那所房子摆了摆手，没带走半小片云彩。

2

我的口袋里有43块钱、一支钢笔和一条红丝线。

黑墨水和蓝墨水搅和着的天空终于有了红墨水的支援，我一抬头，呀，天真的亮了。于是，我坐在学校门口小卖部的水泥台阶上，等着它开门。大概等了10几分钟，胖阿姨来了。胖阿姨是个和善的老板娘，她曾经给过我一块奶油蛋糕。

她很惊讶地看着我：“橙子，你那么早就来了？一直在这里等我吗？”

我说：“胖阿姨，我想打电话。”

“你怎么不在家里打呀？”

“家里电话坏了。”

“哦……”

她开了门，我把身体靠在玻璃柜台上打电话。玻璃柜台擦得很亮，我看到自己尖刻的下巴和蓬乱的长发。没打通，电话怎么也打不通。

胖阿姨问我：“橙子，你打的是长途？”

我努力点着头，把嘴唇咬得生疼。

她笑一笑：“小姑娘外地还有朋友呀，老不简单呢！电话机的长途锁没打开，来，我来开锁。”

第一次听到了方子牙的声音。他仿佛用被子捂着嘴巴，声音含糊：“谁？怎么？”

“谁？怎么？”这是方子牙接起电话张口就来的话语。无论对方是亲人、朋友或者情人。

然而对于首次拨通他电话的我来说，这已经是最真挚最厚道的表达了。我必须简明扼要地说完我要说的，我的口袋里只有43块钱。离家出走，再不回头，我只有这43块钱。我还要坐上某种交通工具，我走不动也走不远，我穿的是皮鞋。猪皮做的一双鞋，红色的，大圆头，鞋底很厚。

我说：“我是橙子，我口袋里只有43块钱。我要坐什么交通工具才能到你的城市，43块钱能坐上那种交通工具吗？”

他的声音一下脆亮起来，像早起的一只小黄鹂：“橙子，你坐火车到S城，大概只要38块钱。我现在呢，也马上从A城赶到S城去。这样的话，我们晚上就能在S城碰面了。”

“你不是在A城吗？我要去A城。”

“你的钱不够呀，而且那么远，我怎么放得下心？我们先在S城见面，我再带你回A城。好吗？你到了A城，就给我打电话。我的手机号码你背得下来吗？12……”

“我记得，我记得很清楚。那我去买票了……我是说，我真的就来了……”

“来吧，我的未来女作家。”他狠狠地说了这样三个字——女作家。

我颤抖了一下，如同他把我塞进了冰库。

胖阿姨收了我1块钱，她半眯着眼睛：“橙子，你要去旅行吗？一个人？”

我打量着柜台里手掌大小的圆镜子，我问她：“这个怎么卖？”

“2块。”

“2 块？”

“2 块。”

“胖阿姨，我要买它。”

我把镜子塞进口袋，它和钢笔接触发出了“匡匡”的响声。

我说：“胖阿姨，我得走了。”

“橙子，你要去旅行吗？一个人？”她又问。

我全然觉得没隐瞒的必要了，早早晚晚的，所有人都会知道我离开的消息。

“是的。我要和我男朋友一起生活。”我把“生活”两个字加上了重音，听上去就像“剩货”。

我走了几步，她拉住我，从背后拿出一个塑料袋。什么都不说，她什么也不说。她捏了下我的鼻子，笑了那么一笑。妩媚得很，活泼甚至生动。打开那袋子，我看到了矿泉水和面包。

我摆着手：“我走了，胖阿姨。”本来我要说些“日后涌泉相报”的话，终究还是吞回了肚子。我问她要了梳子，用皮筋把头发盘成一个圆髻。我又摆了摆手，她说：“不错，很漂亮。橙子，你会幸福的。”

同学们都来上课了，他们面朝着学校的方向，前进前进。我的屁股朝着学校的方向，我也前进前进。查老师骑着自行车，他在我身边停下来。

“橙子，你干什么？”

“书包忘在家里了。”

“我送你回家，拿了书包咱们再一起去学校吧。”

“不了不了，查老师，我跑得很快，快极了。我一定不迟到的……”我拼命跑着，猪皮鞋那么沉重，地心引力那么可恶，而路，竟然那么长远。

♪

售票员的嘴唇涂成猩红色，油腻的一张大饼脸，两边的雀斑就是刚洒上的芝麻。

她说：“去 S 城，76 块，8 点半。”

“不是 38 块吗？”

“你是学生吗？”

“是啊是啊！”

“学生证呢？”

“没带……”

站在我身后的那排队队伍挺长的，挨着我后背的是个穿军装的中年男人。他拍了下我的肩膀，示意我走到他身后去。我不肯动，他把半个身体从我左侧探过去，对售票员说：“同志，麻烦你了，我要两张火车票……”

票，火车票。

我很自觉地退出了队伍，又不甘心排到了最后。手里捏着的钱皱成了一团。我把它摊开，团紧，摊开再团紧。我没单独出过门，也没坐过火车。母亲不喜欢火车。她和父亲带了我去过一次首都北京，坐的是飞机，在我 5 岁的时候。我怎么也回忆不起来坐飞机的感觉，母亲说我在机舱里东张西望，又哭又闹，她恨不得把我扔回地面。

也许是不喜欢漂浮的感觉。所有的交通工具中，我只喜欢火车。

方子牙说，有那么一天，他要给我买一列火车，以便满世界流浪。火车票只有两张，除了子牙和我，谁也别想乘坐。

流浪真好。

而我，买不起生命里第一次流浪的火车票。

火车站里有各种形状的人。高瘦，矮胖，高胖，矮瘦，或者身材适中。我特别希望他们中站出一批人来，不管什么形状，只要站出那么一批人来。那批人都买不起火车票，我和他们冲过检票口……冲！冲！冲！最好他们都是到 S 城的，我们一路狂笑一路高歌……

“小姑娘，你好！”有点熟悉的声音。

“冲……”我迅速抬头，“冲……”

看到他了。确切地说，看到了一张干净的成年男人的微笑着的脸。正是那个穿军装的莽撞的家伙，正是那个买得起票，一买就两张的家伙。

我别过脸去。

“你的票我刚才帮你买了，现在都 8 点了，你该去候车室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我疑惑地斜着眼睛瞧他。

“我把票给你，你别误点了。我是下午的火车，上午还有事情要办的。一个人出门要当心，到地方了给家人电话。”他把票塞到我手中，一边做着“再见”的手势，一边转身走开。

解放军叔叔？是的，是的，“解放军叔叔”是一个褒义词。

4

褒义词、贬义词和中性词，它们是我非常喜欢做的游戏。

“子牙”是褒义词，“胖阿姨”和“解放军叔叔”是褒义词。

母亲眼里，“丈夫”是贬义词。父亲眼里，“妻子”是贬义词。

母亲和父亲眼里，“女儿”是中性词。

少年狼问我：“子夜，那‘少年狼’是褒义词吗？”

我说：“狼，你是形容词。比如可以这样说，狼的子夜。你是我的形容词，除了我，谁都不许用。”

“子夜的狼，可以这样说吗？你也是我的形容词。”

“不，不可以。你不需要形容词了，你太完美了。”

认识少年狼的时候，子夜 22 岁，2002 年的夏天。完美的身穿白衣的 19 岁的少年狼走进我的家门，子牙给他拎着旅行包。薄薄的一层刘海，遮着他宽阔的额头。一对黑褐色的眼眸左右流转，一只宽厚的手掌搭在子牙的肩膀，另一只手掌直直地伸向我。

子牙对我说：“这就是少年狼，我跟你说起过的小师弟。你看，橙子，你快来看看，我们像不像一对亲兄弟？”

我一手伸向少年狼，眼光则不停地在两个男人脸上搜索。

少年狼学着子牙那样叫我：“橙子，你好。”

子牙摇着头：“不，你还是叫她子夜。‘橙子’是我对她的爱称，就好像我叫她‘老婆’或者‘妻子’。”

少年狼抽动了一下嘴角，像是在笑：“子夜，不好意思，冒犯你了。”

已经很多年没人叫我橙子了，除了子牙。

我 16 岁离开家门，坐上火车的那刻，内心里喷发出一个可笑的念头：我

要改名字。

火车上不拥挤，也不算脏。我坐在靠窗的位置，山峦和田野从我眼前滑过。我不会再回来了，P城，我要和你永别了！我兴奋地难以抑制，拧开一瓶矿泉水喝了一大口。那清冽的感觉弥漫过我的喉咙直达我的胃。

从我的家乡P城到S城，要坐7个小时的火车。这已经是跨了省份的流浪，而我的目的地是子牙的A城。A城与S城也不在同一个省份，这样说来，我生命中的第一次流浪也算是长途跋涉的了。我另外想到一个词汇——私奔。

我这样，算不算是跟了子牙私奔呢？

私奔，需要隐姓埋名。

我是个心思缜密的女子，这点在我成年后尤其突出。和子牙在一起的几年里，他有什么大决定都要听听我的意见。我乐意为他出谋划策，我不希望他有任何的困惑。子牙应该是安心写作，什么都不用管的。我要为他煮饭洗衣、生儿育女、出谋划策。

可是，当时火车上的我，只有16岁。子牙带着一个未成年的少女生活，难免要授人以柄。对，我只有隐瞒自己，深埋自己。把名字和年龄都改掉，统统抛弃。深海里的小美人鱼甘愿为她心爱的王子，把自己的尾巴割成两条柔软的腿。她每走一步，疼痛都有如脚踏刀尖……名字和年龄算什么呢？不算什么。

于是，从那刻起，我变成了18岁的林子夜。

为了证明这点，我和我邻座的一个女人搭讪。我对她说：“小姐，你好，我叫林子夜，我今年18岁。”

她莫名其妙地看着我，稍顷，她说：“你好，我叫王克克，我今年25岁。”

然后，我们都大笑起来。

王克克是林子夜的第一个朋友。

二 清澈的初爱

不要有任何希望，在你满心期待的时候，你会丧失了所有的权利。

等待。

我是不习惯等待的人。

和母亲去商场，我受不了她没完没了地试穿衣服，受不了站在更衣室外等待她的感觉。我做不了她的贴心小棉袄，我是她的一个伤疤。

她撩开衣襟，给我看那道剖腹产遗留给她的伤疤。她说：“橙子，你要记得这道伤疤，这是你带给我的。怀胎十月，忍受种种折磨，肚皮给医生划了那么一刀，全是因为你。橙子，你是我的。你要站在我这边，我们才是一国的。别理你爸爸，别告诉他香烟在哪里。我就是不让他抽烟，就是不让他抽。橙子，你要听话。因为你是我的，我一个人的。”

子牙也对我说过：“橙子，橙子，你要听话。你是我的，你只能是我的女人。”

子牙给我的等待最多。很多的等待都是空的，空得像他成名之后写得那些垃圾文学。

然则，16岁的林橙子，或者说，18岁的林子夜并不是先知。我不知道子牙为什么会渐渐让我失望，他原本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希望。

我在S城的火车站和新朋友王克克告别，她给了我一张名片。那个时候，我才知道她是S城某报社的记者。我轻轻拥抱了下她，她笑得“咯咯咯”的，反而是她更拘束些。

我开始生命中第一场关于爱情和男人的等待，在S城喧嚣的掩盖下，谁